

共同供應契約訂購單

網路附加儲存系統

日期：__年__月__日

訂購機關名稱：_____

統一編號：_____ 地 址：_____

機關代碼：_____

聯 絡 人：_____

電 話：_____

傳 真：_____

請購單位：_____

交貨聯絡人：_____電話：_____

交貨地點：_____

樓層：_____樓， ☐有 ☐無電梯

裝機聯絡人：_____電話：_____

茲委託 貴處代訂購下列物品，請照 貴處共同供應契約惠即辦理(附加採購之項目，已由本機關依契約規定與立約商議定價格並完成議價手續，請逕洽立約商提供)。

此致

中央信託局股份有限公司購料處

訂購機關簽章_____

中央信託局股份有限公司購料處案號：LP5-940008 廠商名稱：_____						
契約編號：05-LP5-2390		電話：_____		傳真：_____		聯絡人：_____
組別	項次	品 名	廠 牌 型 號	數 量	契約單價 (含營業稅)	總 價 (含營業稅)
契約採購項目總金額(A)：						
附 加 採 購 項 目						
附加採購項目總金額(B)：						
本訂單訂購總金額						
發票請開立： ☐ 二聯式 ☐ 三聯式			本次訂購之預算金額：			

請將本訂購單傳真或郵寄至「中央信託局購料處」交貨二科 地址：台北市(100)武昌街一段四十五號

傳真：(02)2314-3248 或 (02)2382-6065 網址：www.ctoc.com.tw

訂單查詢：契約編號單號(02)2311-1511 分機 2455 蘇小姐 契約編號雙號 (02)2311-1511 分機 2326 胡小姐

洽詢履約事項：(02)2311-1511 分機 7166 曾先生

附註：1. 本處收到訂購單後即通知立約商安排交貨日期，副本回傳 貴機關，若三個工作天內未收到本處回傳副本，請再來電查詢。貨品由立約商逕送 貴機關，依契約規定之交貨期限辦理交貨，如 貴機關急需，請逕洽立約商儘速交貨。

2. 訂購後如需更改數量、金額、型號或取消訂購，請先告知廠商並在本處回傳之訂購單空白處註明修改情形並加蓋原訂購機關簽章後傳真本處，以憑辦理。

*致立約商：請即於訂購機關核對廠牌、型號、數量及交貨地點等，若有不符，應即回傳本處更正。